

陕西省教育厅办公室

关于在中小学组织开展“从小学党史 永远跟党走” 主题教育活动的通知

各设区市教育局，杨凌示范区教育局、西咸新区教育卫体局，韩城市教育局，神木市、府谷县教育和体育局，直属有关单位：

为热烈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，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加强党史学习教育，引导中小学生学习坚定不移听党话、跟党走，按照教育部《关于在中小学组织开展“从小学党史 永远跟党走”主题教育活动的通知》（教基厅函〔2021〕8 号）要求，我省将在中小学组织开展“从小学党史 永远跟党走”主题教育活动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活动主题

从小学党史 永远跟党走

二、活动时间

2021 年 4 月至 9 月。

三、参加对象

全省普通中小学校。

四、活动内容

（一）“图话百年”宣传教育活动

各市（区）要组织学生通过人民日报少年客户端、国家中小学网络云平台（<https://ykt.eduyun.cn/>）等刊发的“图说百年”小视频和

“话说当年”文章，开展党史学习，结合国旗下讲话、专题演讲、交流分享、研学实践等活动，引导学生读懂历史这部最好的教科书，从中源源不断汲取思想养分，播种理想信念种子。

（二）“学习新思想，做好接班人”阅读活动

各市（区）于4月启动“学习新思想，做好接班人”阅读活动。要组织学生通过人民日报少年客户端、国家中小学网络云平台开设的“走进新时代”“从小学用典”等专栏，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活动内容和重要讲话精神，将阅读文章与学科教学、班团队活动、校园文化建设等相结合，持续深入开展时事政策教育，帮助学生学好主题文章、了解国家大事，理解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深刻内涵，扣好人生第一粒扣子。

（三）“听老一辈讲革命故事，做新时代好少年”活动

各市（区）于5月开展“听老一辈讲革命故事，做新时代好少年”活动。要深入发掘本地老干部、老战士、老专家、老教师、老模范资源，广泛联系邀请“五老”进校园讲述革命、建设和改革的故事。各市（区）以地区或学校为单位，通过组织安排现场讲座、视频连线、团队会、社区服务等形式开展活动。要深入挖掘典型故事和实践案例，充分激发学生的参与热情，着力扩大活动的覆盖面和影响力。

（四）“寻访红色足迹”红色教育实践活动

各市（区）于6月开展“寻访红色足迹”红色教育实践活动。以延安精神为主题，开展红色文化教育。要充分挖掘延安精神的精髓和文化内涵，把延安精神融入到学校体验教育和校外实践教

育中。要利用研学基地、爱国主义教育基地、革命博物馆、纪念馆、革命旧址等场所，组织学生参观实践，进一步发挥实践育人作用，不断增强仪式感、参与感，着力引导学生追寻红色记忆，学习英烈事迹，感受红色文化，弘扬革命精神，传承红色基因。同时结合开展劳动教育，引导学生树立马克思主义劳动观，崇尚劳动、尊重劳动，培养劳动精神，增强对劳动人民的感情。

（五）“童心向党”班会活动

各市（区）于7月开展“童心向党”班会活动。要充分利用各类专题教育资源，以班级为单位精心举办好主题班会。积极组织引导学生挖掘、整理和讲述党的故事，大力学习宣传“3个100杰出人物”的感人事迹，弘扬党和人民在各个历史时期奋斗中形成的伟大精神，特别是新时期形成的特区精神、科学家精神、探月精神、抗疫精神、脱贫攻坚精神，让学生充分交流学习体会，教育引导感悟党的初心使命，礼赞百年华诞，厚植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情感。

（六）第四届“全国中小学生电影周”活动

各市（区）要组织学生观看3-5部反映党史优秀人物、时代楷模和革命传统教育主题的优秀影片，激励学生学习英雄模范，汲取前行力量。国家中小学网络云平台设立了优秀影片展映专栏，各市（区）可自行参考。我省2021年中小学生微电影创作展映及影评征集活动正在开展，各市（区）可结合活动要求，鼓励学生通过电影学习党史国史、了解党情国情，感悟党的真理力

量和实践力量，用影评形式记录观影心得体会，深入开展中小学影视教育。

（七）“开学第一课”节目

秋季开学后，各市（区）要利用新生教育、入学教育的契机，以教育部等多部门推出的“开学第一课”节目为载体，组织多种形式的开学教育活动，培养学生对党的政治认同、情感认同、价值认同，更加坚定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信心和决心。

五、活动要求

（一）高度重视，精心组织。各市（区）要高度重视，充分认识中小学党史教育的重大意义，研究制定细化的活动实施方案，认真组织主题教育活动。要统一部署，将教育活动覆盖所有中小學生，确保学有所得、学有所悟。

（二）突出重点，注重实效。各市（区）要统筹安排，把握好开展系列活动的时间节点。将学校德育工作充分融入到系列活动中，妥善安排，合理规划，杜绝形式主义，注重实效，力争取得良好效果。

（三）及时总结，宣传推广。请各市（区）将贯彻落实情况和活动开展情况形成 3000 字左右的总结报告（主要措施、亮点特色、取得成效），于 2021 年 9 月 10 日前将纸质版报送省教育厅，电子版一并报送。按照活动时间安排，每月报送不少于 5 个区（县）或学校的优秀案例（单项活动或整体开展情况均可）。

联系人：郝文卓 廖然

联系电话：029-88668663

电子信箱：jjyc_2019@163.com



(不予公开)